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拟对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6,887,926股，即由1,643,600,000股变更为1,626,712,074股。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概述

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债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038）。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确定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二、回购方案实施与剩余股份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并分别于2019年1月3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4月2日、2019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004、2019-006、2019-020）以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公司自2018年12月26日至2019年5月13日之间累计回购了24,120,327股公司股票，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4675%，公司此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并经2019年6月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60名激励对象61,723,56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4,491,159股，受让公司回购专户7,232,401股。受让后，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票为16,887,926股。

三、回购股份用途调整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公司拟对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截至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643,600,000股，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6,887,926股，即由1,643,600,000股变更为1,626,712,074股。

四、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专户股份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 2、根据实际注销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报批、备案、变更登记等事宜；
- 3、其他与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